

屈茂辉 等著

合作社 法律制度研究

HEZUOSHE
FALVZHIDU YANJIU

中國工商出版社

合作社法律制度研究

屈茂辉

蒋学跃 合著

王泽功

中国工商出版社

责任编辑 张文锐 吴长清

封面设计 欣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合作社法律制度研究/屈茂辉等著. -北京: 中国工商出版社, 2007.4
ISBN 978-7-80215-152-9

I. 合… II. 屈… III. 农业生产合作社-经济管理-经济法-研究-中国
IV. D92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9164 号

书名/合作社法律制度研究

著者/屈茂辉 蒋学跃 王泽功

出版·发行/中国工商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翌新工商印制公司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4.375 字数/370 千字

版本/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1-3000 册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育芳园东里 23 号 (100070)

电话/(010) 63730074 63748686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书号: ISBN 978-7-80215-152-9/D · 296

定价: 36.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序

法律和法学都应当关注社会生活，反映社会需要。在我国，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作为市场经济主体的经济组织，形态的多样性也日益明显和趋于稳定。其中，与公司不同但地位和作用同样不能忽视的合作社，在我国经济生活中扮演了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对我们大多数人而言，合作社是一个既熟悉又陌生的事物。合作社起源于西方发达国家并且有着悠久的历史，对市场经济的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即使在当代社会，很多国家的合作社也是非常发达的，在大陆法系国家合作社一直就是一种重要的法人类型。合作社在这些国家也广为人们所熟知，渗透到人们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人们难以想象缺少合作社的生活将是什么样子的。事实上，对于合作社与市场经济的关系，我们可以这样概括，那就是越是市场经济发达的国家和地区，越是离不开合作社这样一个特殊的经济组织形式，可以说合作社就是依存于市场经济的。但是，这还不足以概括合作社与市场经济关系的全部，在我看来，合作社与其他经济组织形式最大的不同之处在于，它是弥补经济发展过程中不平衡的问题，是市场经济中弱者的联合形式，但是它又不能完全取代其他经济组织形式，这一特点使合作社成为一种独特的经济组织形式，在市场经济中具有独立的地位。这也

决定了无论是国外的经济学家还是法学家都对合作社倾注了高度的注意力和极大的研究精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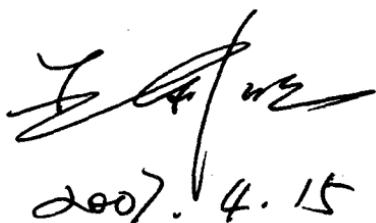
合作社在我国发展过程中曾经被异化，历经了曲折的发展历史，在人们心目中留下了不好的印象。这是现阶段我国合作社不发达的一个重要原因。不可忽视的另一个原因是我们的学者对其关注不够，没有在理论上先行，没有能够给予处于摸索阶段的合作社发展提供理论上的指导。特别是法学界对于这样一种重要的经济组织形式从没有给予应有的关注。其实，学术创新的关键是面向现实与重视本土问题的研究。在农村，我们看到原有的农村承包经营体制对于增进农业生产力潜力的能力已经发挥到极致，转而需要建立农业的社会化服务体系以不断提高农业的生产力水平，而这种社会化服务体系的经济组织形式只能由合作社这样的组织来充当。在城市中，为了解决中低收入水平的市民住房的问题，我们现在采用的是经济适用房的解决思路，但是在实践中我们看到由专门的开发商开发的经济适用房存在很多的问题，其实这一问题的最终解决也可以用住宅合作社这一经济组织形式来予以部分的解决，这在发达国家城市化过程中也已经证明了这一点。事实上我国的一些地区也出现了自发地创立合作社的经济组织形式，但是由于缺乏理论的指导，特别是缺乏法学界的理论指导，尚处于比较盲目的探索阶段。

可喜的是，我的学生屈茂辉教授以其敏锐的眼光和高度的学术敏感性关注到了这一问题重要性，与其他两位青年学者通力合作，经过几年的努力，对合作社相关问题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研究，添补了国内这一研究领域的空白。

通读该书，可以使人明了合作社与其他经济组织的最大不同之处，了解它之所以为一种独立经济组织形式的根本原因。正是合作社的这一特点决定了我们在法律地位上不能将其与常见的其他几种商事组织等同视之，这实际上向我们提出了一个重大的理

论问题，即在民法典中如何处理合作社与其他商事组织或者是与整个法人制度的关系问题。很显然，作者在本书中做了很大的努力，最终论证合作社应该是与公司这样的商事组织共同属于法人这一范围。也许这个观点本身不具有新颖之处，但是源于我们对于法人制度的传统性认识，将成员的有限责任与法人制度建立起牢固的联系，所以，本书观点的新颖之处在于正确揭示出有限责任不是衡量和判断法人的实质性标准，法人的真正价值在于独立参与市场交易活动，使我们有了重新审视和反思法人制度的机会。除此之外，作者还探讨了各种具体类型的合作社，对其发展历史、现状及其未来的发展思路都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在目前国内对于合作社的理论研究较少、资料贫乏的环境下，作者取得如此的成果诚属不易。因此，该书不仅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学术水准，对于实践也应当具有积极的指导意义。

最后，我也要指出，该书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但瑕不掩玉。所以，希望作者在今后的岁月里能够在此方面不断努力，为我国建立完善的合作社法律制度作出贡献。



王家欣
2007.4.15

前 言

在现代社会，人与人之间个体性与组织性冲突是一个相互交错的普遍问题。尽管个体性具有终极目的性，但是，脱离了组织性，个体性可能就难以得到真正的实现。所谓组织，是指多数人的集合。经济组织作为社会组织的一类，与政治组织、军事组织等相区别，是指专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者服务性业务的社会组织。合作经济组织则属于经济组织的下位概念，是指作为组织的成员基于合作的目标而成立的经济组织。按照学术界的通常理解，合作是指个人或群体相互之间为达到某一确定的目标，彼此通过协调作用而形成的联合行动。参与者须有共同的目标、相近的认识、协调的互动、一定的信用，才能使合作达到预期的效果。合作的显著特征为：行为的共同性，目的的一致性。^① 其实，“合作经济”一词是一个来自西方的词汇，在英语中是“cooperative”即合作社，日本将“cooperation”翻译为“协同组合”，故在日本有关农业方面的合作经济就称为农协。^②一般而言，人类社会作为一个群体而存在，人们无时无刻不进行着合作，合作构成了人类社会存在的基础。同样道理，也可以说任何一个组织中均存在着合

① 参见《辞海》（缩印本），上海辞书出版社1989年版，第362页。

② 参见章政著：《现代日本农协》，中国农业出版社1998年，第2页。

作。然而，“为了共同的目的一起工作或完成某项任务”^① 这一“合作”界定似乎太宽泛了，不足以确切阐释现代社会合作经济组织的内涵。并不是所有带有合作二字的经济组织都可划入合作经济范围的。合作经济是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在人们不断的经济实践过程中，语言内涵逐步固定化而形成的一个特定概念。它一般是指由各劳动者按照一定原则联合起来而形成的经济组织形式。^② 如果依此作为基层组织再进一步联合成更高的经济组织（如各种联社），也属于合作经济的范畴。

由此可见，我们完全可以肯定，合作经济组织的主要形式为合作社。虽然，20世纪中叶以来，股份合作制也得到了广泛的发展，但它实际上为股份制和合作制的结合，兼具股份制和合作制的特性，因此，不是典型的和传统意义上的合作经济组织。

一个必须正视的事实是，合作社是一种世界现象。它出现于18世纪70年代（1777年），1844年在英国罗奇戴尔城的工人组织了名为“公平先驱社”的消费合作社，其所提出的五项办社原则（入社自由、民主管理即一人一票、资本报酬适度、盈余返还、合作社教育），在以后的年代里虽然有所修正，但就基本方面来说，迄今仍被各国合作社所遵守。到19世纪30～40年代，欧洲将合作社引入无产阶级革命运动，作为改造小农的主要组织形式。恩格斯在《法德农民问题》一文中明确指出：“当我们掌握国家权力的时候，我们的任务，首先是把他们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③ 从合作社的产生和发展进程来看，合作经济产生于资本主义社会并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在社会主

① 参见《现代汉语词典》，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第453页。

② 参见中国合作经济学会编：《中国合作经济问题》，农业出版社1992年版，第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580～581页。

义社会合作经济同样广泛存在；近代合作社是市场经济的必然产物，即经济上的弱者为应付市场经济的挑战，在生产和消费领域建立起来的自助互助组织；合作社的建立和发展缓和了市场竞争带来的一些负作用，增强了社员适应市场竞争的能力，弥补了社会保障制度的不足，为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发挥了有益的作用。这就是世界上 160 来个国家和地区制定了合作社法以及学者们对之进行广泛研究的原因所在。

从现代民商法的学理分析，经济组织的财产及其财产权利是其成为市场经济主体的基础和终极目标，研究和探寻经济组织的财产及其财产权利问题乃是现代民商法的重要课题，因此，许多国家或地区的民法典中都规定了合作社制度。由于公司特别是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在现代企业制度中的突出地位，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一直注重对公司特别是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及其财产权利的研究，而对于合作经济组织的财产及其财产权利的研究就显得较为薄弱。但实际情况是，我国自 1949 年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以来，合作经济组织一直在国民经济生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是一类不容被忽视的经济现象。虽然，我国的合作社经济不是很发达，实践中也出现了比较严重的问题，但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合作社的存在是不可完全否定的，特别是在我国选择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之后，合作社更是迫切需要得到正视。正如许多学者所认识的那样：合作社运动的广泛兴起，反映了一个国家和地区商品经济发展的内在要求。市场经济愈发达，合作经济愈是高度发展。这是因为：一是发达的市场经济孕育了合作社发展较为成熟的社会环境条件；二是市场经济发达国家注重按照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支持和兴办合作社事业。合作社发展的历史表明，合作社经济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而发展，并

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①因此，为使合作社制度这一基础性的民商法制度走进我国的法律生活，我们选择了这一课题进行研究并得到了湖南省社会科学规划办的支持。

着眼于法律科学自身科学性，要研究合作经济组织的财产及其财产权利，不顾及合作经济组织的组织法问题，可能就显得不太周全。基于此，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我们始终为这种观念所左右，这种观念一方面来自我们一以贯之的对法的科学性和正义性的追求，另一方面来源于对中国法学研究的反思和对现实社会发展趋势的理解，此外，还来源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故而，我们以湖南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合作经济组织财产权研究”的设计内容为基础和思维主线，对合作经济组织的法律问题展开了较广范围的研究，撰成此书。总体而言，本书首先运用演绎的、比较的、历史的方法对合作社的本体问题进行了研究，然后对中国合作社的实践展开了全面的分析，并对中国合作社制度的改革问题作出了一定程度的评析和政策方案设计。本书的主要内容为：第一章，合作社的法律界定。主要探讨合作社的概念和特征、合作社的法律性质和地位、合作社分类和形态、合作社与其他经济组织的比较等。第二章，合作社制度的思想源流与制度发展。主要阐述合作社的思想源流与制度形成、中国合作社制度的发展及问题、合作社立法的历史沿革、合作社本身固有的缺陷及发展趋势等。第三章，合作社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第四章，合作社的财产和责任。重点研究合作社的财产来源和性质、合作社的盈余分配、合作社的责任制度等。第五章，合作社的社员。包括合作社社员资格、合作社社员的入社、合作社社员的出社、合作社社员的权利和义务等。第六章，合作社的组织机构。着重研

^① 穆勋：“兴办合作社事业是世界潮流”，<http://www.qsjournal.com.cn/qsl/20031016/GB/qsl%5E369%5E0%5E22.htm>.

讨了合作社的意思机关——社员大会、合作社的执行机关——理事会、合作社的监督机关——监事会。第七、八、九、十、十一章分别研究了农业合作社、供销合作社、信用合作社、消费合作社、住宅合作社的具体问题。最后在附论中对股份合作企业法律制度做了探讨。希望我们的这个引导式的初步研究对我国合作社的立法和实践产生一定的积极意义。

目 录

第一章 合作社的法律界定

第一节 合作社的概念和特征	(1)
一、合作社的概念.....	(1)
二、合作社的特征.....	(6)
第二节 合作社的经济地位与法律地位	(11)
一、合作社的经济地位	(11)
二、合作社的法律地位	(14)
(一) 合作社的法人地位	(14)
(二) 有限责任制度与法人的关系	(15)
(三) 合作社隶属的法人类别	(25)
第三节 合作社的分类和形态	(30)
一、合作社的分类	(30)
二、现代各国合作社的存在形态	(35)
(一) 现代西方各国合作社的存在形态	(35)
(二) 我国现阶段合作社的存在形态	(39)
第四节 合作社与其他经济组织的比较	(41)
一、合作社与合伙企业的比较	(41)
(一) 合作社与合伙企业的相同点	(41)
(二) 合作社与合伙企业的区别	(41)

• 2 • 合作社法律制度研究

二、合作社与公司的比较	(45)
(一) 合作社与公司的相同点	(45)
(二) 合作社与公司的区别	(45)
三、合作联社与关联企业的比较	(50)

第二章 合作社的思想源流与制度发展

第一节 合作社的思想源流	(53)
一、合作经济思想的萌芽与成长	(53)
二、马克思主义者的合作思想	(56)
第二节 合作社的形成与发展	(61)
一、西方合作社的形成与发展	(61)
二、中国早期合作思想与合作社制度	(64)
三、新中国建立后合作社发展的曲折经历	(67)
第三节 合作社立法的历史与现实问题	(71)
一、合作社法的性质	(71)
二、国外合作社立法的沿革	(72)
三、中国合作社立法的历史	(76)
四、我国合作社立法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	(80)
第四节 合作社制度面临的问题及发展趋势	(83)
一、合作社制度面临的问题	(83)
二、合作社的发展趋势	(87)

第三章 合作社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第一节 合作社的设立	(95)
一、引言	(95)
二、合作社的设立原则	(97)

目 录 · 3 ·

三、合作社的设立条件.....	(101)
四、合作社的设立程序.....	(109)
五、合作社设立的效力.....	(112)
第二节 合作社的变更.....	(114)
一、合作社变更的事由.....	(114)
二、合作社的合并.....	(116)
第三节 合作社的终止.....	(119)
一、引 言.....	(119)
二、合作社终止的原因.....	(120)
(一) 主动或自动的解散.....	(120)
(二) 强制解散.....	(122)
(三) 破产.....	(123)
三、合作社的清算.....	(123)
(一) 清算的意义及分类.....	(123)
(二) 清算人的选任及职权.....	(125)
(三) 清算程序.....	(125)

第四章 合作社的财产和责任

第一节 合作社的财产.....	(127)
一、合作社财产的意义.....	(127)
二、合作社财产的来源.....	(128)
(一) 社员直接出资.....	(128)
(二) 合作社的经营积累资金.....	(133)
(三) 国家的资助资金.....	(134)
三、合作社财产的性质.....	(135)
(一) 集体经济组织财产与合作社财产的关系.....	(135)
(二) 合作社财产权的性质.....	(142)

第二节 合作社的盈余分配	(147)
一、合作社盈余的性质.....	(147)
二、合作社盈余分配的对象和原则.....	(148)
三、合作社盈余分配的条件和顺序.....	(149)
(一) 提取公积金.....	(150)
(二) 提取公益金.....	(152)
(三) 支付酬劳金.....	(152)
(四) 返还盈余金.....	(152)
第三节 合作社责任制度	(153)
一、合作社责任的基本内涵和类型.....	(153)
二、合作社社员的有限责任.....	(159)
三、合作社社员的保证责任.....	(161)
四、合作社社员的无限责任.....	(163)
五、合作社社员的两合责任.....	(165)

第五章 合作社的社员

第一节 合作社社员资格	(168)
一、社员资格的获得和限制.....	(168)
二、社员资格的特征.....	(174)
第二节 合作社社员的入社	(176)
一、社员入社的概念.....	(176)
二、社员入社的方式.....	(177)
三、社员入社的程序.....	(178)
四、社员入社的效力.....	(178)
第三节 合作社社员的出社	(179)
一、社员出社的概念.....	(179)
二、社员出社的原因.....	(179)

三、社员出社的法律效力.....	(182)
第四节 合作社社员的权利和义务.....	(183)
一、社员的权利.....	(183)
(一) 共益权.....	(183)
(二) 自益权.....	(185)
二、社员的义务.....	(187)

第六章 合作社的组织机构

第一节 合作社组织机构概述.....	(189)
一、合作社组织机构存在的基础.....	(189)
二、合作社组织机构的一般构造.....	(191)
第二节 合作社的意思机关——社员大会.....	(192)
一、社员大会的概念和职权.....	(192)
(一) 社员大会的概念.....	(192)
(二) 社员大会的职权.....	(193)
二、社员大会会议.....	(194)
(一) 社员大会的种类.....	(194)
(二) 社员大会的召集.....	(195)
三、社员表决权的行使.....	(196)
(一) 社员表决权行使的一般原则.....	(196)
(二) 社员表决权的代理行使.....	(197)
四、社员大会决议.....	(198)
第三节 合作社的执行机关——理事会.....	(200)
一、理事会的特性.....	(200)
二、理事会的职权.....	(201)
三、理 事.....	(202)
(一) 理事的资格.....	(202)

(二) 理事的任期.....	(203)
(三) 理事长.....	(204)
(四) 理事的权利义务.....	(204)
四、理事会会议.....	(208)
五、理事的报酬与责任.....	(209)
第四节 合作社的监督机关——监事会.....	(210)
一、监事会的概念和职权.....	(210)
二、监事的选任和任期.....	(211)
三、监事会的召开.....	(212)

第七章 农业合作社

第一节 发达国家的农业合作社概况.....	(213)
一、美国的农业合作社.....	(213)
二、澳大利亚的农业合作社.....	(217)
三、日本的农业合作社.....	(218)
四、几点启示.....	(222)
第二节 我国农业合作社的历史沿革.....	(223)
一、引言.....	(223)
二、建国前的农业合作社的历史.....	(224)
三、建国后我国农业合作社的发展.....	(226)
第三节 我国农业合作社现实形态的法律分析.....	(232)
一、引言.....	(232)
二、名不符实的社区合作经济组织.....	(232)
(一) 社区合作经济组织的产生.....	(232)
(二) 社区性合作经济组织的职能.....	(233)
(三) 社区性合作经济组织的机构设置.....	(235)
(四) 社区性合作经济组织的财产权结构.....	(236)